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列抵免修科目學分申請書

學制：　　所系科：　　年　級：　　班　別：

學號：　　姓　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申請列抵本所系科免修科目									修習科目										審核單位（請詳閱備註說明）	
原科目名稱	開課年級	開課別			期別		學分數		學校所系科名稱	已修習科目名稱	修課科年班	修課別			期別		學分數		審核意見	簽章
		必修	選修	通識	學年課	學期課	上期	下期				必修	選修	通識	學年課	學期課	上期	下期		
學分合計									學分合計											

備註 1：申請人請準備已修習課程之各項科目成績證明及課程簡介或教學大綱以供審核人員審核。

備註 2：以下課程請洽通識中心(中正樓 3 樓)：博雅通識課程、國文課程及大學部-臺灣開發史、憲法理論與實踐，五專部-公民與社會、地理、歷史、化學、生物、物理、音樂、藝術生活、生活科技。體育課程請送體育室(奇秀樓)、軍訓課程請送教官室(昌明樓)、服務與學習課程請洽社服組(昌明樓)。

備註 3：以下課程請洽語言中心(中正樓 4 樓)：英文、英文聽講練習、英文會話、英文口語表達、英語檢定、英文寫作、大學英文選；應用英語系同學若抵免上述課程請洽應用英語系辦公室。

備註 4：非上述課程請洽各系所辦公室。

所系科承辦人員：　　所系科主任：　　※本申請書經所系(科)核准後，請送交註冊組登錄